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电缆”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2021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3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50,000,000.00股新股。截至2020年7月27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921,5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保荐及承销费用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846,196,141.5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697号”验资报告。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2,150.00
发行费用	7,530.39
募集资金净额	84,619.61

项目	金额（万元）
加：累计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金额	22.28
减：募集资金使用	84,641.89
其中：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项目金额	84,641.89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二）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6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9,049,924.5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5月28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642号”《验资报告》。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
发行费用	1,095.01
募集资金净额	98,904.99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项目金额	44,174.23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54,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金额	270.29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01.0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投入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55,001.0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存放余额1,001.05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54,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8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海通证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堰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分别开设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且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2020 年 8 月 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同意以无息借款的方式给全资子公司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池州起帆”）使用募集资金组织实施募投项目，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池州起帆、海通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就池州分行管辖下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江口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

2、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日存放金额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2122794	300,000,000.00	已注销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日存放金额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固支行	50131000808716581	264,992,924.55	已注销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堰支行	03856300040098104	100,000,000.00	已注销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	98350078801800000687	200,000,000.00	已注销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江口支行	12060801040008177	-	已注销
合计			864,992,924.55	-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各账户均已办理注销

（二）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实际需要，2021 年 6 月 2 日，公司、海通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堰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池州起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江口支行、海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

2、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日存放金额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1001794329300284887	300,000,000.00	843,793.30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日存放金额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堰支行	03856300040104787	300,000,000.00	120,902.43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固支行	50131000856769592	390,520,679.25	265,418.62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江口支行	12060801040008607	-	8,780,372.84
合计			990,520,679.25	10,010,487.19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放金额中包含利息收入 2,702,948.52 元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235,863,951.01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置换。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698 号）。

2、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14,229,433.96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已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置换。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1661 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2020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将其中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报告期末，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余额为0万元。

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报告期末，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余额为0万元。

2021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万元。

2、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1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 0 万元。

2021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 0 万元。

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000.00 万元。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000.00 万元。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000.00 万元。

2022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6,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6,000.00万元。

2022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8,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000.00万元。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2020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

单位: 万元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入金额	实际收益	实际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是否赎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0年第169期S款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	182.47	3.00%	185日	是

2、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1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

单位：万元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入金额	实际收益	实际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是否赎回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保盈系列 121 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保本型浮动收益凭证	10,000.00	54.17	0.58%	2021 年 6 月 30 日至 2022 年 5 月 30 日	是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6 号	保本型浮动收益凭证	10,000.00	95.00	1.04%	2021 年 6 月 29 日至 2022 年 5 月 25 日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188 期 D 款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13.84	3.11%	2021 年 7 月 2 日至 2021 年 8 月 3 日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188 期 Q 款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96.66	3.55%	2021 年 7 月 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8 日	是

四、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八、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十、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经鉴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起帆电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起帆电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十一、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起帆电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起帆电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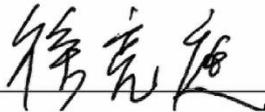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韦健涵



徐亮庭



附表 1 :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2,15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09.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641.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3,909.93	45,022.28	-	100.05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4,971.12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39,619.61	39,619.61	39,619.61	-	39,619.61	-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
合计	—	84,619.61	84,619.61	84,619.61	3,909.93	84,641.89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8 月 4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35,863,951.01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公司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置换。预先投入资金及支付的发行费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698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8 月 4 日, 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其中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00 万元暂								

	<p>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p> <p>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p> <p>2021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p>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金额为 0 万元</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20 年 8 月 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起帆电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且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实际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已到期理财产品 2021 年度实现收益 182.47 万元，本金和收益已全部收回</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超出部分的金额为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附表 2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93.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174.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池州起帆电线电缆产业园建设项目	不适用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9,593.24	15,269.24	-54,730.76	21.81	2024年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8,904.99	28,904.99	28,904.99	-	28,904.99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合计	—	98,904.99	98,904.99	98,904.99	9,593.24	44,174.23	-54,730.7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6月7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14,229,433.96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公司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置换。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关于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1661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2021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2022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2022年5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2022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2022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6,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2022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8,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报告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000.00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余

	额 54,000.00 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21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p> <p>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尚未到期收回金额为人民币 0 万元，已收回本金 35,000.00 万元，利息 259.66 万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